禹会区“十四五”民政事业发展规划

一、主要目标、任务

根据“上为政府分忧，下为群众解愁”的民政工作宗旨，综合考虑未来五年我区民政事业发展趋势和条件，“十四五”时期民政事业发展的总体目标是：全区民政事业发展水平迈上一个新的台阶，民政服务对象从有限特定人群向更多社会成员转变、工作职能从专项社会事务管理向社会建设更宽领域转变，服务功能从适当救助、优待为主向兜底保障、适度普惠转变，服务供给机制从政府包揽向政府和社会共同提供转变。

推动民政事业转型升级发展，主动服务好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以发挥民政在社会建设中的兜底性、基础性作用为引领，以履行基本民生保障、基层社会治理、基本社会服务职责为核心任务，以社会救助、养老服务、残疾人权益保护、儿童福利、社会组织管理、区划地名管理、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社会工作、慈善事业等为主要内容，以城乡社区为依托平台，以社会组织为重要载体，以社会工作为专业手段，以社工人才和志愿者为重要力量，以改革创新、砥砺前进为时代主线，加快建立基本社会服务保障能力、基本社会服务统筹层次、城乡区域间基本社会服务政策融合协调配合的体制机制，推动形成各项工作之间有机联系、分工明确、相互支撑、协同发展的工作格局，构建起制度更加完备、体系更加健全、覆盖更加广泛、功能更加强大，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的民政事业发展新格局，持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1、社会救助水平不断提升。建立新型城乡社会救助体系。严格规范管理，切实履行政府社会救助职责。**一是**坚持改革创新，以扩大社会救助覆盖面、提高社会救助服务水平、创新社会救助体制为重点，推动社会救助事业发展，力促城市低保、特困人员供养、临时救助等各项工作取得新突破、新进展，织密扎牢民生保障“安全网”，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二是**完善低保对象认定体系，实现动态管理下的按标施保、按户施保、应保尽保、应退则退；强化分类施保，实施差别化救助，重点加大对低保家庭中的未成年人、老年人、重病患者和重度残疾人及单亲等特殊家庭的救助力度建立健全城乡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信息机制 ，推动全区低收入家庭认定信息比对工作。加大临时救助的力度，完善低保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的联动机制，重点保障好困难群众。为集中供养五保老人提供必要的娱乐设施和条件，丰富他们的精神文化需求。

2、不断健全养老服务体系。**一是**建立特殊和困难老年人基本服务制度。按照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及时调整高龄津贴、低收入老年人补贴标准，对80周岁以上高龄老年人加大政府购买服务力度；出台居家和社区养老公共服务清单和实施方案，开展高龄困难老人家庭适老化改造、空巢留守老人政府探视服务、特困供养人员照护保险等公共服务项目。**二是**推进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标准化建设。建立老年人服务需求评估制度和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标准和管理服务规范，扎实开展养老服务质量建设专项行动，严格落实养老服务机构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三是**加大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设施有效供给。区级居家养老服务指导中心、乡镇、街道养老服务指导中心、社区（村）养老服务中心（站）覆盖率达100%，已建成的城乡三级中心实现正常运营，为老年人提供服务；进一步健全养老服务设施配建“四同步”机制，保证发展养老服务所必须的基础设施供给，督促做好养老服务用房等配建设施的移交；推动老城区和已建成住宅小区通过购置、置换、租赁、配建等方式完成社区养老服务设施配置的目标。**四是**推进智慧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继续坚持居家养老服务补贴的服务形式，建立养老服务供应商数据库，通过养老服务综合信息平台开展居家养老服务；实现智慧养老创新发展，积极创建并申报示范智慧养老机构或智慧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示范项目；孵化适应本区情况的智能养老产品、技术、服务类企业。**五是**促进医养融合发展。推进居家“医养结合”服务，社区医疗卫生服务机构与辖区老年人签订医疗服务协议；推动具有医疗、医保、养老资质的医养结合型护理院设立，提高失能半失能老年人照护支付能力。**六是**发展农村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推动农村敬老院全面转型升级，打造成为农村区域型养老服务中心，提供居家社区养老服务；充分发挥基层自治组织、基层老年协会作用，指导子女与老人签订赡养协议，与养老机构签订委托照护协议；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引导专业的社会组织、公益慈善组织及志愿者，定时上门对老人进行探视、走访、慰问，建立关爱空巢老年人制度。**七是**推进农村特困供养机构改革。为辖区内失能半失能特困供养人员提供养老、医疗、护理一站式服务，集中供养率达到50%，农村敬老院逐渐实现社会化。**八是**加强养老服务人才队伍建设。制定全区养老服务人才培训计划，每年举办1次养老服务人才培训；发展为老服务志愿者组织，建立菜单式、预约式服务，推动形成志愿服务常态化。

3、社会治理不断创新。**一是**出台推进城乡社区治理创新、加强农村基层政权建设等政策制度。**二是**不断改善社区基础设施建设，统一规划，保障工作经费，整合改造社区办公用房，确保每个社区都有固定的工作场所和服务群众场所，切实改善社区办公条件。**三是**创新手段，持续提升基层社区治理水平。推进社区协商、“全科社工”、“三社联动”等工作模式，确保我区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工作目标的实现。**四是**结合实际，推进全区和谐社区建设。加强基层政权和群众性组织建设，强化社区功能，努力建设管理有序、服务完善、环境优美、治安良好、生活便利、人际关系和谐的新型社区。

4、专项社会事务管理更趋完善。**一是**完善和落实孤儿保障制度，适度扩大普惠型儿童福利制度，积极开展困境儿童保障工作。**二是**实施未成年人救助，加强留守儿童关爱保护。**三是**继续推进婚姻登记规范化建设，依法开展收养登记工作。

二、主要内容

1、禹会区区级养老服务中心项目，计划总投资0.1亿元（建设时间为2021年-2022年）。结合金色晚年养护中心、金色晚年医养护理中心等项目，建设区级养老服务中心，打造养老服务与医疗服务相结合的、可为辖区老年人提供日常照料的医联体项目。

2、禹会区失能半失能老年人集中供养中心项目，计划总投资0.1亿元（建设时间为2021年-2023年）。改扩建原有的天河公办敬老院，建设一个区级失能半失能老年人集中供养中心，为全区失能老人提供一个良好供养环境。

3、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划总投资0.1亿元（建设时间为2021年-2024年）。在禹会区马城镇黄郢村附近建设全区公益性墓地，规模大约10亩，方便附近村民需要。

4、综合性为民服务中心, 划总投资0.5亿元(建设时间为2023年-2026年）。在大庆街道拆迁区域建设5千平米综合性为民服务中心，内设社区服务中心、党群活动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管理站、养老服务站等。

5、民政园项目一期总投资5亿元，包括一座老年公寓、一个社会救助站和一个社会儿童福利院。下一步，全力做好市福利院和市社会救助站启用的准备工作。

三、保障措施

1、加强民政工作领导。一是进一步落实政府推进民政事业改革和发展的责任，协调政府各部门齐心协力支持民政事业发展，动员和争取社会各方面关心支持民政事业，营造发展良好氛围。二是切实加强领导班子建设，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三是加强党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健全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推进政务公开。

2、继续加大经费投入。一是坚持政府投入为主、多渠道筹措经费的投入体制；二是不断加大对社会救助、养老服务等方面的经费投入；三进一步规范经费管理，提高经费使用效益。规范财务管理，加强项目资金管理。建立健全民政系统审计制度，完善监督机制，预防和查处各种违规违法行为，确保经费安全。

3、形成合力，助推发展。把制约和阻碍民政事业发展的资金、设施、编制、体制等问题逐步解决，增强我区民政事业的实力与动力。积极主动协调，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和协商，争取各方面的配合和支持，努力使民政事业发展的重要决策、重要业务工作的开展与相关部门形成共识，形成做好民政工作的合力。

4、改革创新，把准脉络。加快推进民政的观念、体制、机制、管理等方面的创新，建立健全长效机制和制度保障，推动民政事业科学发展。统筹城乡区域发展，多手段、多途径地推动民政工作，力求在改善和保障基本民生、加强和创新基层社会管理、强化基本公共服务、推动基层民政能力建设有更大突破。

5、健全制度、孵化人才。制定民政人才引进机制、激励和考核机制。采用多种渠道引进民政工作人才，加强专业社会工作人才队伍管理和培养。推进我区社会工作组织的规范化、科学化、信息化建设。